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310107MA1G127F120201D3101001



项目编号：202051000058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建〔2020〕55号

关于核发新建南陈加油站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的决定

上海南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（受理号：20201228236339）《上海市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〉（新办）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经审查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城乡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的规定，准予核发新建南陈加油

站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编号：沪普建(2020)FA310107202001857）。

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后满一年仍未开工的，可以向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延期，由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决定是否准予延续。未申请延期的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对开工时间另有约定的，从其约定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12月31日

抄送：局执法大队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12月31日印发
